

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

关于举办 2026 年度民用航空安全检查 设备检测员培训的通知

各航空公司，各机场公司：

为加强民航安全检查设备的全链条管理，进一步提高在用安全检查设备检测员技能水平，确保在用安全检查设备持续稳定发挥效能，根据民航局公安局的工作安排，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航空安保研究所将举办“民用航空旅客行李 X 射线安全检查设备检测员培训”“民用航空货物运输 X 射线安全检查设备检测员培训”“民用航空旅客托运行李 X 射线爆炸物探测安全检查设备检测员培训”和“民用航空痕量爆炸物安全检查设备检测员培训”。相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培训内容

（一）民用航空旅客行李 X 射线安全检查设备（简称行旅检设备）检测员培训课程内容：

- （1）《中国民用航空安全检查设备管理规定》宣贯；
- （2）旅客行李 X 射线安全检查设备、旅客行李 X 射线双视角安全检查设备相关标准和检测技术培训；
- （3）行旅检设备信息管理系统使用；
- （4）行旅检设备检测方法现场实践；
- （5）行旅检设备检测工作中常见问题研讨；

(6) 行旅检设备日常测试方法实践。

(二) 民用航空货物运输 X 射线安全检查设备(简称货检设备)检测员培训课程内容:

(1) 《中国民用航空安全检查设备管理规定》宣贯;

(2) 货物运输 X 射线双视角安全检查设备相关标准和检测技术培训;

(3) 货检设备信息管理系统使用;

(4) 货检设备检测方法现场实践;

(5) 货检设备检测工作中常见问题研讨;

(6) 货检设备日常测试方法实践。

(三) 民用航空旅客托运行李 X 射线爆炸物探测安全检查设备(简称托运 AT/CT 设备)检测员培训内容:

(1) 《中国民用航空安全检查设备管理规定》宣贯;

(2) 旅客托运行李 X 射线多视角爆炸物探测安全检查设备(简称托运 AT 设备)相关标准和检测技术培训;

(3) 旅客托运行李 X 射线计算机断层成像爆炸物探测安全检查设备(简称托运 CT 设备)相关标准和检测技术培训;

(4) 托运 AT/CT 设备信息管理系统使用;

(5) 托运 AT/CT 设备检测方法现场实践;

(6) 托运 AT/CT 设备检测工作中常见问题研讨。

(四) 民用航空痕量爆炸物安全检查设备(简称痕量设备)检测员培训内容:

(1) 《民用航空痕量爆炸物安全检查设备使用工作手册》宣贯；

(2) 痕量设备相关标准和检测技术培训；

(3) 痕量设备维护、维修技术培训；

(4) 痕量设备信息管理系统使用；

(5) 痕量设备检测方法操作实践；

(6) 痕量设备检测工作中常见问题研讨。

二、培训时间、地点和培训费用

培训班名称	培训时间	培训地点	培训对象
第一期行旅检设备检测员培训	第一季度	泉州	民航安检机构 安全检查人员
第一期货检设备检测员培训			
第二期行旅检设备检测员培训	第二季度	桂林	
第二期货检设备检测员培训			
第三期行旅检设备检测员培训	第三季度	昆明	
第三期货检设备检测员培训			
第一期痕量设备检测员培训	第二季度	北京	民航安检机构 安全检查人员
第一期托运 AT/CT 设备检测员培训	第二季度	青岛	具备行旅检或货检设备 检测资质的检测员
报名截止时间：2026 年 2 月 14 日			
注：每期培训班名额有限，满员后将按照报名时间先后顺序进行调剂。			

行旅检设备检测员培训班的培训费为 3000 元/人；货检设备检测员培训班的培训费为 3000 元/人；托运 AT/CT 设备检测员培训班的培训费为 3700 元/人；痕量设备检测员培训班的培训费为 3700 元/人。培训费以单位汇款方式收取；培训班住宿统一安排，费用自理。

三、培训师资和考核方式

本次培训由参与编写上述管理规定和技术标准的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航空安保研究所专家进行授课，专家均具备多年安全检查设备技术检测和管理经验。培训采用课堂理论教学和操作实践相结合的教学形式。参训人员应完成全部课程并参加结业考试，考试合格人员信息可在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官网（www.castc.org.cn）上查询。

四、培训对象

行旅检设备检测员培训班针对使用旅客行李 X 射线安全检查设备和旅客行李 X 射线双视角安全检查设备的各航空公司、各机场公司，包括新增检测员和复训检测员。

货检设备检测员培训班针对使用货物运输 X 射线双视角安全检查设备的各航空公司、各机场公司，包括新增检测员和复训检测员。

托运 AT/CT 设备检测员培训班针对使用旅客托运行李 X 射线多视角爆炸物探测安全检查设备和旅客托运行李 X 射线计算机

断层成像爆炸物探测安全检查设备的各航空公司、各机场公司，包括新增检测员和复训检测员。报名人员需经行旅检或货检设备检测员培训合格。

痕量设备检测员培训班针对使用痕量爆炸物安全检查设备的各航空公司、各机场公司，包括新增检测员和复训检测员。

五、其他组织事宜

（一）拟报名人员以各航空公司或各机场公司为单位，由单位指定一人为培训联系人，统一收集汇总本单位年度培训需求并填写“安检设备检测员培训计划表-2026 年度”（见附件），发送至 seeopx@mail.castc.org.cn。请各单位培训联系人在邮件发送后务必来电确认，确保邮件收到、报名有效。

（二）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航空安保研究所联系人：韩月君，010-89488021；李鹏哲，010-89488134。

（三）因不可抗力事件致使培训班安排发生变化，培训团队将及时通知培训联系人。

附件：安检设备检测员培训计划表-2026 年度


中国民航科学技术研究院
2025 年 12 月 18 日

附件：安检设备检测员培训计划表-2026 年度

序 号	管 理 局	监 管 局	单 位	姓 名	性 别	身 份 证 号	手 机 号 码	行 旅 检 / 货 检 预 选 地 点	行 旅 检	货 检	托 运 AT/CT (地点青 岛)	痕 量 (地点 北京)	培 训 联 系 人 姓 名	培 训 联 系 人 电 话	培 训 联 系 人 邮 箱	备 注
1																
2																
3																

填表说明：

- 1、培训计划表以各航空公司或各机场公司为单位，由单位指定一人为培训联系人，统一汇总填写；
- 2、同一参训学员的年度培训计划填写在一行，请勿分行填写；
- 3、报名行旅检/货检培训的学员需预选培训地点；报名托运 AT/CT 培训及痕量培训的学员不需预选地点；
- 4、请学员在参加的科目下打“√”，不参加的课程请打“/”。